

**2023 年度
阳谷县应急管理局（汇
总）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全县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煤矿除外，下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二）贯彻执行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有关法律规定和方针政策，组织编制全县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应急体系建设规划，监督实施相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以及有关地方标准和规程。

（三）指导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全县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全县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四）牵头建立全县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全县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布局和建设，建立相关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五）组织指导协调全县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县委、县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一般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六）统一协调指挥全县应急救援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衔接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七）统筹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县级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和管理，指导乡镇（街道）、祥光经济开发区、祥光生态工业园区专业应急救援力量以及全县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八）负责消防工作，指导全县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九）指导协调森林和草地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相关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监督管理建设工程抗震设防要求和重大工程地震安全评价工作，监督指导地震监测环境保护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十）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下达指令调拨救灾储备物资，管理、分配各类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十一）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县直有关部门和乡镇（街道）、祥光经济开发区、祥光生态工业园区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全县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受县政府委托或授权，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检查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的落实情况，参与事故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负责全县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的统计分析工作，通报有关情况。

（十二）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

作。监督检查重大危险源监控和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工作，依法查处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负责监督管理县管工矿商贸企业安全生产工作，指导监督中央、省、市驻阳工矿商贸企业安全生产工作。

（十三）负责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的责任。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十四）负责监督检查职责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的安全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情况。

（十五）指导协调全县安全生产检测检验工作，监督安全生产社会中介机构和安全评价工作。负责实施注册安全工程师职业资格制度有关工作。

（十六）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保障救灾工作。

（十七）负责全县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开展交流与合作。

（十八）承担防汛抗旱、抗震救灾、森林防火相关指挥部日常工作，承担县安全生产委员会日常工作。

（十九）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十）职能转变。

1.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市、县深化“一次办好”改革的要求，组织推进本部门转变政府职能。深入推进简政放权，简化优化审批流程，规范缩短审批时限，加强事中事后监管。

2. 加强安全生产监管。完善属地、部门和企业安全生产责任制。建立安全生产预防控制体系，强化安全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加强安全监管和执法检查，促进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加强安全基础保障能力建设，强化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社会化监督。严格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进一步健全完善安全生产惩戒和激励制度。

3. 加强、优化、统筹全县应急能力建设。构建统一领导、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应急管理体系，推动形成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平战结合的应急管理体制。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结合，坚持常态减灾和非常态救灾相统一，努力实现从注重灾后救助向注重灾前预防转变，从应对单一灾种向综合减灾转变，从减少灾害损失向减轻灾害风险转变，提高应急管理水平 and 防灾减灾救灾能力，防范化解重特大安全风险。坚持以人为本，把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放在首位，保障受灾群众基本生活需要，加强应急预案演练，增强全民防灾减灾意识，提升公众知识普及和自救互救技能，切实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二十一）有关职责分工。

1. 关于自然灾害防救。县应急局负责组织编制县总体应急预

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按照分级负责的原则，指导自然灾害类应急救援；组织协调一般灾害应急救援工作，并按权限作出决定；承担一般灾害救援指挥的现场协调保障工作，协助县委、县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一般灾害应急处置工作。组织编制综合防灾减灾规划，指导协调相关部门森林和草地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会同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水利局、县气象局、县地震监测服务中心等有关部门（单位）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平台，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组织开展多灾种和灾害链综合监测预警，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负责森林和草地火情监测预警工作，发布森林和草地火险、火灾信息。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森林和草地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指导开展森林和草地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组织指导国有林场林区和草地开展防火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工作。县水利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河道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和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

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必要时，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水利局、县地震监测服务中心等部门（单位）可以提请县应急局，以县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2. 关于县级救灾物资管理。县应急局负责提出县级救灾物资的储备需求和动用决策，组织编制县级救灾物资储备规划、品种目录和标准，会同县发展改革局等部门确定年度购置计划，根据需要下达动用指令。县发展改革局根据县级救灾物资储备规划、品种目录和标准、年度购置计划，按权限组织实施县级救灾物资的收储、换和日常管理，根据动用指令按程序组织调出。

3. 关于矿井关闭监管。县发展改革局负责依法监督关闭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煤井。县应急局负责对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非煤矿井关闭以及关闭是否到位情况进行监督和指导。市生态环境局阳谷县分局负责对破坏生态环境、污染严重、未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矿井关闭以及关闭是否到位情况进行监督和指导。县发展改革局、县应急局、市生态环境局阳谷县分局应当将相关矿井关闭与监督情况及时抄送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负责对无采矿许可证和超层越界开采、资源接近枯竭、不符合矿产资源规划的矿井关闭以及关闭是否到位情况进行监督和指导；会同市生态环境局阳谷县分局、县应急局、县发展改革局等相关部门组织指导并监督检查全县废弃矿井的治理工作。

4. 关于危险化学品监管。县应急局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核发职责范围内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并监

督指导相关企业危险化学品登记工作。市生态环境局阳谷县分局负责废弃危险化学品处置的监督管理，依照职责分工调查相关危险化学品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负责危险化学品事故现场的应急环境监测。县公安局负责危险化学品的公共安全管理。市公安局交巡警支队阳谷大队负责依法核发剧毒化学品道路运输通行证，依法开展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的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县交通运输局负责对危险化学品道路运输工具和道路运输安全实施监督，配合市交通运输局做好危险化学品道路运输企业驾驶人员、装卸管理人员、押运人员的资格认定。县行政审批局依据有关部门的许可证件，核发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经营、运输企业营业执照。县市场监管局查处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违法采购危险化学品的行为；负责对获得危险化学品及其包装物、容器（不包括现场制作的大型储罐，在生产工艺装置中用于物理的、化学的、生物的和加工操作的中间罐体）的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企业实施监督管理；负责对用于装卸、运输、储存危险化学品的特种设备（《特种设备目录》范围内的）安全实施监督管理。

5. 关于成品油监管。发展改革、工业和信息化、公安、生态环境、交通运输、商务、应急管理、市场监管、税务等部门（单位）依据各自职能，严格成品油批发、零售资质审核，依法严格查处个别不法企业非法调和油品、销售伪劣油品、走私油品、相关证照不齐、产品标示不全、向汽车或者摩托车销售普通柴油等行为，加强成品油税收管理，依法查处偷逃成品油消费税以及违规退税行为，严厉打击成品油领域涉税违法犯罪活动。县发展改

革局负责油品供应保障工作，牵头地炼企业争取进口原油使用资质和油品质量升级项目中央财政贷款贴息工作，支持企业升级改造。县工业和信息化局牵头组织地炼产能整合和转型升级工作；配合县发展改革局争取大型炼化一体化项目和申报进口原油使用资质工作。市生态环境局阳谷县分局负责加强成品油生产经营环评条件审查，加强对伪劣成品油无害化处理的监督管理。县交通运输局负责成品油交通运输企业、车辆和人员的资质资格监督检查，规范成品油运输过程管理。县商务投资促进局负责成品油流通监督管理工作，严格成品油流通领域市场准入，按照规定查处成品油经营企业违法违规行为，维护市场流通秩序。县应急局负责成品油安全生产、经营许可工作，加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县市场监管局负责成品油生产、流通领域质量监管；负责加油站计量监督管理；负责依法查处无照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以及相关部门依法提请的成品油违法违规行为。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阳谷县应急管理局（汇总）部门决算包括：阳谷县应急管理局本级预算及所属事业单位应急指挥保障服务中心、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预算。

纳入阳谷县应急管理局（汇总）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阳谷县应急管理局（汇总）本级
2. 阳谷县应急指挥保障服务中心
3. 阳谷县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阳谷县应急管理局（汇总）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47.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7.9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1.3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1.0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1,017.2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47.46	本年支出合计	58	1,147.4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147.46	总计	62	1,147.4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阳谷县应急管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147.46	1,147.4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93	67.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7.93	67.9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32	10.3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61	57.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30	21.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30	21.3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30	21.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01	41.0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01	41.0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01	41.0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17.22	1,017.22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897.59	897.59					
2240101	行政运行	797.34	797.34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26.04	26.04					
2240106	安全监管	74.21	74.21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64.00	64.00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64.00	64.00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5.63	55.63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5.63	55.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阳谷县应急管理局（汇总）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147.46	927.58	219.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93	67.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7.93	67.9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32	10.3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61	57.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30	21.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30	21.3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30	21.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01	41.0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01	41.0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01	41.0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17.22	797.34	219.87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897.59	797.34	100.25			
2240101	行政运行	797.34	797.34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26.04		26.04			
2240106	安全监管	74.21		74.21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64.00		64.00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64.00		64.00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5.63		55.63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5.63		55.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阳谷县应急管理局（汇总）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47.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7.93	67.9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1.30	21.3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1.01	41.0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1,017.22	1,017.2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47.4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47.46	1,147.4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147.46	总计	64	1,147.46	1,147.46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阳谷县应急管理局（汇总）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1,147.46	927.58	219.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93	67.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7.93	67.9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32	10.3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61	57.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30	21.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30	21.3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30	21.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01	41.0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01	41.0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01	41.0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17.22	797.34	219.87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897.59	797.34	100.25
2240101	行政运行	797.34	797.34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26.04		26.04
2240106	安全监管	74.21		74.21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64.00		64.00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64.00		64.00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5.63		55.63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5.63		55.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阳谷县应急管理局（汇总）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56.8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9.8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64.00	30201	办公费	11.7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28.56	30202	印刷费	18.2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1.18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130.20	30205	水费	1.15	310	资本性支出	10.5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7.22	30206	电费	5.5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3.61	30207	邮电费	2.8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7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63	30208	取暖费	4.0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8.7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3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7	30211	差旅费	6.24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57.8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4.48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77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37	30215	会议费	0.94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8.72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10.21	30217	公务接待费	0.75	31012	拆迁补偿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1.8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5.94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0.11	30227	委托业务费	19.64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1.68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0.05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95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50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23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767.25	公用经费合计					160.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阳谷县应急管理局（汇总）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阳谷县应急管理局（汇总）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阳谷县应急管理局（汇总）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4.90		13.95		13.95	0.95	14.90		13.95		13.95	0.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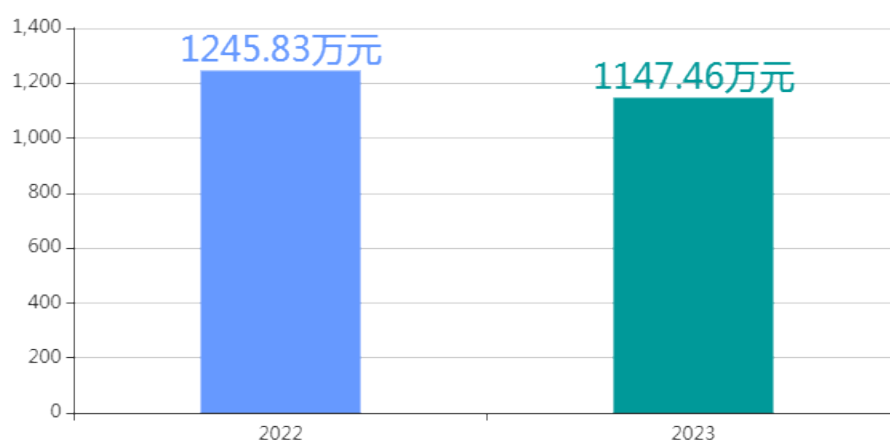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147.4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98.37 万元，下降 7.9%。主要是阳谷县应急管理局（本级）23 年度减少 2 个项目，一是自然灾害风险普查项目 22 年已完成，二是民生灾害综合保险项目由县财政建项支付。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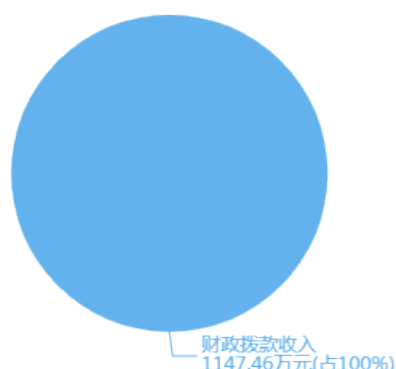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1,147.4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47.46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财政拨款收入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1,147.4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减少 97.66 万元，下降 7.84%。主要是阳谷县应急管理局（本级）个别项目 22 年已完成，今年项目资金相对减少。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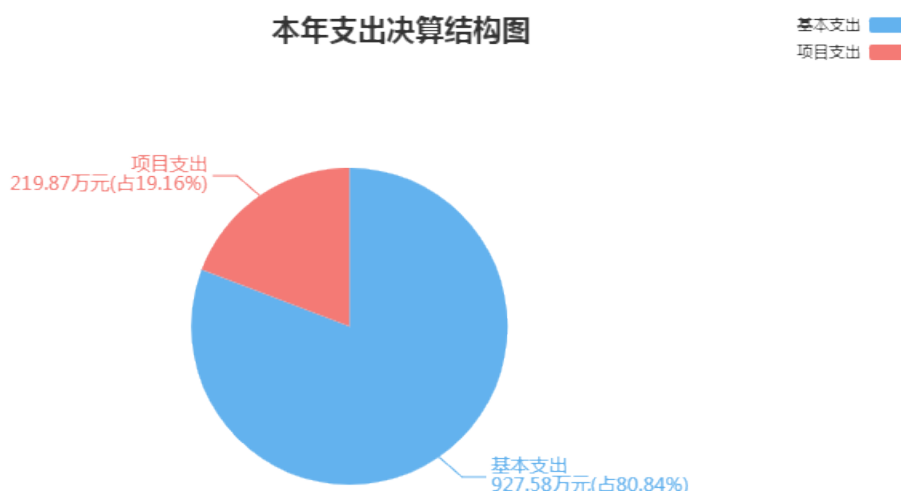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147.4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27.58 万元，占 80.84%；项目支出 219.87 万元，占 19.16%；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本年支出决算结构图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927.58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88.13 万元，增长 10.5%。主要是人员增加及年度增资，增加了人员经费。

2、项目支出 219.87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减少 186.18 万元，下降 45.85%。主要是 23 年度减少 2 个项目，一是自然灾害风险普查项目 22 年已完成，二是民生灾害综合保险项目由县财政建项支付。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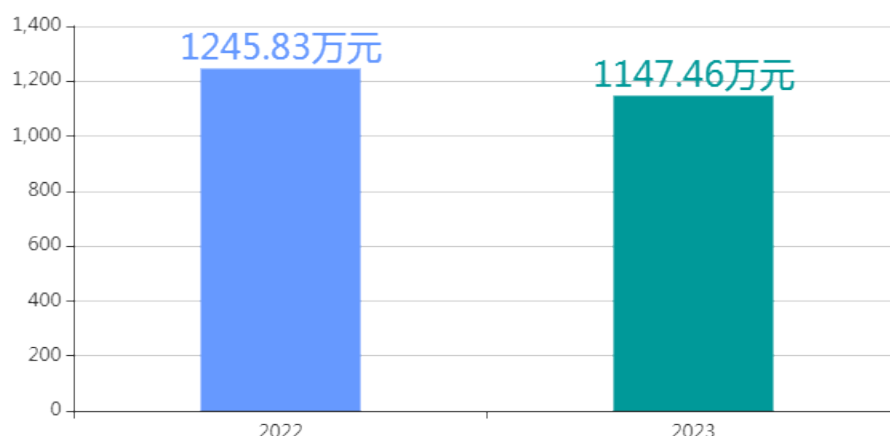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147.4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98.37 万元，下降 7.9%。主要是 23 年度减少 2 个项目，一是自然灾害风险普查项目 22 年已完成，二是民生灾害综合保险项目由县财政建项支付。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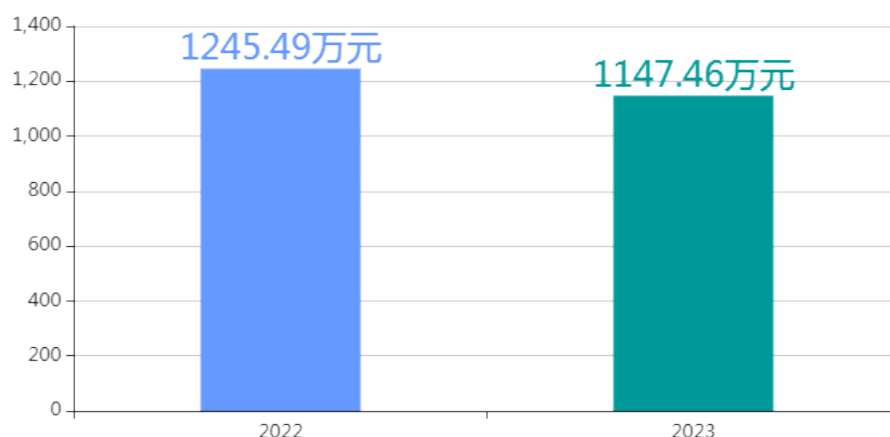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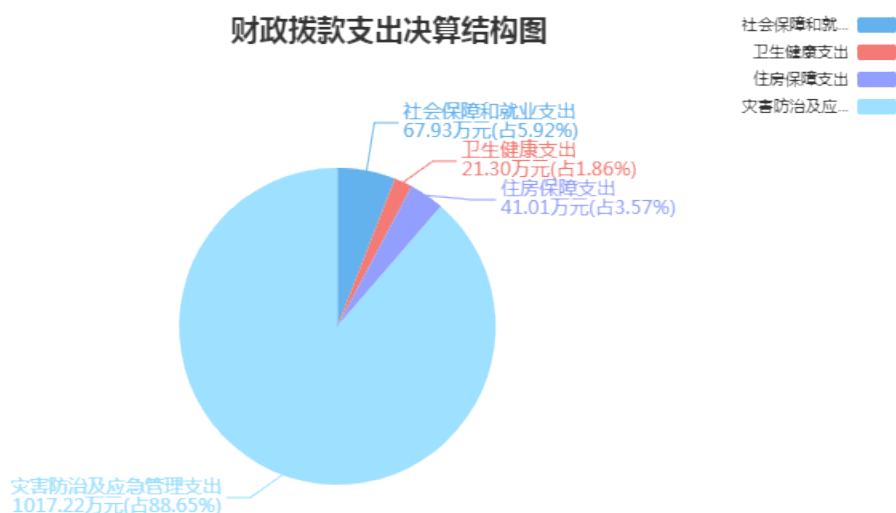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47.4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98.03 万元，下降 7.87%。主要是 23 年度减少 2 个项目，一是自然灾害风险普查项目 22 年已完成，二是民生灾害综合保险项目由县财政建项支付。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47.4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7.93 万元，占 5.92%；卫生健康（类）支出 21.3 万元，占 1.86%；住房保障（类）支出 41.01 万元，占 3.57%；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1,017.22 万元，占 88.6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949.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47.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0.8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一是年度内增加了项目，二是人员经费增加。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0.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7.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41.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5、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707.4 万元，支出决算为 797.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7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及年度增资，人员经费增加。

6、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灾害风险防治（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04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内增加了防汛抗旱工作项目经费。

7、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安全监管（项）。年初预算为 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4.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5.5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内增加了化工专班工作项目经费。

8、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防治（款）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

度内增加了自然灾害风险普查项目结算经费。

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款）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项）。年初预算为50万元，支出决算为55.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1.2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内上级拨付洪涝灾害救灾补助资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927.59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767.2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160.3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 1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9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 13.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95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3 年阳谷县应急管理局（汇总）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95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油费、保险费、车辆维修费及其他车辆使用费等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阳谷县应急管理局（汇总）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7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95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国内接待费 0.95 万元，主要用于招待上级单位督导、检查工作，共计接待 9 批次、58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60.34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29 万元，下降 0.8%，主要原因是本着勤俭节约原则，减少不必要的开支。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6.1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3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8.8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6.1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6.1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7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7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以上情况说明部分因金额单位转换，可能与决算表金额存在尾数误差。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阳谷县应急管理局（汇总）组织对 2023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和上

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县级预算项目 4 个，涉及预算资金 164.24 万元，占部门县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 2 个，涉及预算资金 55.63 万元。

本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

（二）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阳谷县应急管理局（汇总）2023 年度县级预算绩效自评的 4 个项目中，4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项目均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项目资金效益有效发挥。但在执行中发现，有少数科室绩效管理意识还不强，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合理性有待进一步提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 2023 年度全部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自然灾害风险普查项目、防汛抗旱项目、自然灾害救灾专用资金等 4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自然灾害风险普查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64 万元，执行数为 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成本指标：普查资料调查汇总成本 59.5 万元；编制总结报告成本 4.5 万元。（2）产出指标：①数量指标：编制风险普查总结报告 1 项②质量指标：完成数据入库合格率 100%。③时效指标：已于 2022 年验收，并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按合同拨付尾款。

2. 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7.83 分。全年预算数为 40 万元，

执行数为 39.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成本指标：其他业务支出成本 16.54 万元；委托专家排查隐患费用成本 6.95 万元；安全生产宣传成本 16.44 万元。

（2）产出指标：①数量指标：相关人员培训次数 3 次；相关人员培训人数 280 人；聘请专家排查企业数量 120 家；开展宣传活动次数 5 次。②质量指标：培训人员覆盖率 100%；培训人员合格率 100%。③时效指标：培训按期完成率达到 100%；及时排查隐患；并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项目。

3. 防汛抗旱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3.67 分。全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执行数为 26.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86.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经济成本指标：防汛抗旱办公室日常运行经费支出 13.44 万元，全市防汛演练阳谷迁安救护演练经费成本 4.84 万元，防汛抗旱指挥中心系统建设经费成本 7.77 万元。（2）产出指标：①数量指标：开展防汛抗旱督导检查次数 26 次；开展防汛抗旱演练次数 2 次；办防汛抗旱业务培训会次数 2 次。②质量指标：防汛抗旱督导检查完成合格率 100%；防汛抗旱演练工作完成合格率 100%；防汛抗旱业务培训会举办完成合格率 100%。③时效指标：防汛抗旱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项目。

4. 化工专班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3.75 分。全年预算数为 35 万元，执行数为 34.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9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经济成本指标：购置专班办公设备费用 5.84 万元，专班车辆租赁费用 2.15 万元，专班日常运行经费 26.29 万元。（2）产出指标：①数量指标：专班办公设备购买数量 34 件；聘请专家次数 135 人次；租赁车辆次数 6 次；检查企业家数 30 家。②质量指标：专班办公设备验收完成合格率 100%；专家专项检查完成合格率 100%；化工行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覆盖率 100%。③时效指标：专班办公设备配备及时 100%；项目完成时限在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3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阳谷县应急管理局（汇总）对洪涝灾害救灾补助资金（中央）、中央自然灾害（洪涝灾害）救灾补助资金等 2023 年度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开展绩效自评。从自评情况看，项目依据充分，管理规范，完成效果明显，项目实施后达到了预期目的。

1. 洪涝灾害救灾补助资金（中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执行数为 29.83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经济成本指标购置抢险救灾设备成本 29.83 万元。（2）产出指标：①成本指标：资金补助覆盖乡镇数量 3 个；添置物资数量 6 套；添置设备数量 3 台。②质量指标：抢险设备购买工作完成合格率 100%；助资金添置物资装备验收合格率=100%；补助资金专款专用合格率=100%。③时效指标：项目实施工作完成及时率=100%；项目完成时间已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完成。（3）可持续影响指标①：做好自然灾害救灾工作，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有效保障，提升防汛抢险能力（4）县域内群众满意率达到了 90%。

2. 中央自然灾害（洪涝灾害）救灾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6 万元，执行数为 25.8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经济成本指标购置抢险救灾设备成本 25.8 万元。（2）产出指标：①成本指标：资金补助覆盖乡镇数量 3 个；添置物资数量 6 套；添置设备数量 3 台。②质量指标：抢险设备购买工作完成合格率 100%；助资金添置物资装备验收合格率=100%；补助资金专款专用合格率=100%。③时效指标：项目实施工作完成及时率=100%；项目完成时间已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3）可持续影响指标①：做好自然灾害救灾工作，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有效保障，提升防汛抢险能力（4）县域内群众满意率达到了 90%。

2023 年度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四）部门评价结果。本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

（五）财政评价结果。本部门未有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

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

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
灾害风险防治(项)：反映组织、指导、协调各类风险灾害防范治理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
安全监管(项)：反映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防治(款)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自然灾害防治的支出。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款)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3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阳谷县应急管理局（汇总）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县对下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				
县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1	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资金	阳谷县应急管理局	97.83	优
2	自然灾害风险普查项目	阳谷县应急管理局	100	优
3	23 年防汛抗旱工作经费	阳谷县应急管理局	93.67	优
4	23 年化工专班工作经费	阳谷县应急管理局	93.75	优

2023年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自然灾害风险普查项目							
主管部门	阳谷县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阳谷县应急管理局本级（事业）			
项目资金（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40000		640000	6400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40000		640000	640000	10	100	10
	上级拨款	0		0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0	0
年度总体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内容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开展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的通知》要求，开展了阳谷县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项目。进一步提升了自然灾害防治能力及抵御自然灾害的综合防范能力，同时，确保受益对象满意度达到90%。该项目为两年期项目，项目完成时间为2022年12月31日前，完成所有项目验收结束后，结算普查资料成果的质检核查、汇总费用59.5万元，编制总结报告费用4.5万元共64万元尾款。2022年底，因财务封账无法支付尾款，而申请2023年拨付资金支付尾款，成本控制率达到100%				通过项目实施，摸清了自然灾害风险底数，提高重点隐患风险的辨识度，进一步提高了自然灾害的防治能力。为我县开展自然灾害应急处置、自然灾害综合防治、综合灾害风险防范、自然灾害保险等提供了权威的灾害风险信息和科学决策依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普查资料调查汇总成本	≤59.5万元	59.5万元	10	10	
			编制总结报告成本	≤4.5万元	4.5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风险普查总结报告	= 1项	1项	10	10	
		质量指标	完成数据入库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风险普查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0	10	
			项目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2023年8月1日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抵御自然灾害的综合防范能力	提升	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自然灾害防治能力	提升	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合计						100	100	

2023年中央自然灾害（洪涝灾害）救灾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中央自然灾害（洪涝灾害）救灾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应急管理部				
地方主管部门		阳谷县应急管理局		资金使用单位	阳谷县应急管理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26	25.80	99.23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6	25.80	99.23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合理规划预算,确保了资金高效投入			无
	下达及时性		项目资金及时下达,保障了项目的正常运转			无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资金拨付管理办法准确拨付专项经费			无
	使用规范性		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要求,正确、合法地进行项目资金的收支和使用			无
	执行准确性		严格遵守资金支付的申请、审批、支付及后续跟踪等各个环节,确保流程顺畅且符合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通过设置预算绩效目标,强化绩效运行监控,绩效目标如期实现的重要保障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严格按照支出责任划分等有关规定,完成各项资金支出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贯彻上级防汛工作部署安排,充分用好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预算投入资金购置抢险救灾设备26万元,防汛抢险备料进一步充实,确保险情灾情得到及时处置,灾区生产生活秩序逐步恢复稳定,群众满意度达到95%,成本控制率达到100%。			通过项目实施防汛抢险备料进一步充实,确保险情灾情得到及时处置,灾区生产生活秩序逐步恢复稳定,为我县居民的人身安全和财产安全提供了有力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补助覆盖乡镇数量	≥3个	3个	无
			添置物资数量	≥6套	6套	无
			添置设备数量	≥3台	3台	无
		质量指标	抢险设备购买工作完成合格率	=100%	100%	无
			助资金添置物资装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无
			补助资金专款专用合格率	=100%	100%	无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无
			项目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2023年12月初完成	无
		成本指标	购置抢险设备成本	≤15万	15万元	无
			购置救灾设备成本	≤11万	10.80万元	无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显著提升防汛抢险能力	显著提升	提显著提升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做好自然灾害救灾工作,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县域内群众满意率	≥90%	90%	无
说明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2023年洪涝灾害救灾补助资金（中央）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洪涝灾害救灾补助资金（中央）				
中央主管部门		应急管理部				
地方主管部门		阳谷县应急管理局		资金使用单位	阳谷县应急管理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30	29.82	99.4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30	29.82	99.40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合理规划预算,确保了资金高效投入			无
		下达及时性	项目资金及时下达,保障了项目的正常运转			无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资金拨付管理办法准确拨付专项经费			无
		使用规范性	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要求,正确、合法地进行项目资金的收支和使用			无
		执行准确性	严格遵守资金支付的申请、审批、支付及后续跟踪等各个环节,确保流程顺畅且符合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通过设置预算绩效目标,强化绩效运行监控,绩效目标如期实现的重要保障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严格按照支出责任划分等有关规定,完成各项资金支出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贯彻上级防汛工作部署安排,充分用好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预算投入资金购置抢险救灾设备26万元,防汛抢险备料进一步充实,确保险情灾情得到及时处置,灾区生产生活秩序逐步恢复稳定,群众满意度达到95%,成本控制率达到100%。			通过项目实施防汛抢险备料进一步充实,确保险情灾情得到及时处置,灾区生产生活秩序逐步恢复稳定,为我县居民的人身安全和财产安全提供了有力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补助覆盖乡镇数量	≥3个	3个	无
			添置物资数量	≥6套	6套	无
			添置设备数量	≥3台	3台	无
		质量指标	抢险设备购买工作完成合格率	=100%	100%	无
			助资金添置物资装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无
			补助资金专款专用合格率	=100%	100%	无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无
			项目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2023年12月初完成	无
		成本指标	购置抢险设备成本	≤15万元	15万元	无
			购置救灾物资成本	≤15万元	14.82万元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显著提升防汛抢险能力	显著提升	提显著提升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做好自然灾害救灾工作,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县域内群众满意率	≥90%	90%	无
	说明: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 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